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用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下称“德勤华永”）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 18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及证监会《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连续提供审计服务年限已超过财政部等部门规定的最长年限，公司拟变更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事项与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沟通，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知悉本事项且未提出异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前身是 1993 年 2 月成立的沪江德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2 年更名为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9 月经财政部等部门批准改制成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222 号 30 楼。

首席合伙人为付建超先生。2023 年末合伙人人数为 213 人，从业人员共 5,774 人，注册会计师共 1,182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270 人。

德勤华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为人民币 41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

收入为人民币 32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6 亿元。德勤华永为 58 家上市公司提供 2023 年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 2.60 亿元。所提供服务的上市公司中主要行业为制造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德勤华永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3. 诚信记录

近三年，德勤华永及从业人员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纪律处分；德勤华永曾受到行政处罚一次，受到证券监管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两次；十四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各一次，四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监管措施各一次，三名从业人员受到自律监管措施各一次；一名 2021 年已离职的前员工，因个人行为于 2022 年受到行政处罚，其个人行为不涉及审计项目的执业质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事项并不影响德勤华永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赵斌先生，自 2006 年加入德勤华永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200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赵斌先生于 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共 1 份。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徐斌先生，自 1999 年加入德勤华永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200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徐斌先生于 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共 2 份。

签字注册会计师蒋健先生，自 2004 年开始在德勤华永执业，长期从事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200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蒋健先生于 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以上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监督管理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德勤华永及以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公司结合业务规模、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投入人员、工作量及会计师事务所收费标准等协商确定，2024 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458 万元，其中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人民币 398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人民币 60 万元。2024 年度审计费用较上一期费用增加 14.5%，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审计费用包含公司所属分子公司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在执行完本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后，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 18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及证监会《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连续提供审计服务年限已超过财政部等部门规定的最长年限，公司拟变更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三）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事项与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沟通，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知悉本事项且未提出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及其他相关规定，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与内控委员会的审核意见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应有的执业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良好的诚信状况，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需求。同时项目合伙人、质量控制复核人和签字会计师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建议聘用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6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用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并确定其审计业务报酬的议案》，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会议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9 月 7 日

备查文件：

（一）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基本情况说明

（二）西部矿业第八届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委员会对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议案的审核意见